

华安现金富利投资基金

2019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〇年一月二十一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0 年 1 月 1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9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安现金富利货币
基金主代码	04000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3 年 12 月 30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909,657,607.49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的投资目标是在资本保全的情况下，确保基金资产的高流动性，追求稳健的当期收益，并为投资者提供暂时的流动性储备。
投资策略	基金管理人将充分发挥自身的研究力量，利用公司研究开发的各种数量模型工具，采用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投资策略，发现和捕捉短期资金市场的机会，实现基金的投资目标。1、资产配置策略：本基金在实际操作中主要依据各短期金融工具细分市场的规模、流动性和当时的利率环境，建立动态规划模型，通过求解确定不同资产配置比例和同类资产的基于不同利率期限结构的配置

	<p>比例。 2、其它操作策略： 套利操作：根据各细分短期金融工具的流动性和收益特征，动态调整基金资产在各个细分市场之间的配置比例。比如，当交易所市场回购利率高于银行间市场回购利率时，可通过增加交易所市场回购的配置比例，或在银行间市场融资、交易所市场融券而实现跨市场套利。 期差操作：根据各细分市场中不同品种的风险收益特征，动态调整不同利率期限结构品种的配置比例。比如，短期回购利率低于长期回购利率时，在既定的变现率水平下，可通过增加长期回购的配置比例，或短期融资、长期融券而实现跨品种套利。 滚动配置：根据具体投资品种的市场特性，采用持续投资的方法，以提高基金资产的整体变现能力。例如，对 N 天期回购协议可每天进行等量配置，从而提高配置在回购协议上的基金资产的流动性。 利率预期：在深入分析财政、货币政策以及短期资金市场、资本市场资金面的情况和流动性的基础上，对利率走势形成合理预期，并据此调整基金资产配置策略。</p>	
业绩比较基准	<p>以当期银行个人活期储蓄利率（税前）作为衡量本基金操作水平的比较基准。</p>	
风险收益特征	<p>本基金面临与其他开放式基金相同的风险（例如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管理风险、技术风险等），但由于本基金是以短期金融工具投资为主的低风险开放式基金，上述风险在本基金中存在一定的特殊性。本基金主要面临的风险为：利率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等。</p>	
基金管理人	<p>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p>	
基金托管人	<p>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p>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p>华安现金富利货币 A</p>	<p>华安现金富利货币 B</p>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p>040003</p>	<p>041003</p>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 额总额	509,163,810.73 份	2,400,493,796.76 份
---------------------	------------------	--------------------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9年10月1日-2019年12月31日)	
	华安现金富利货币 A	华安现金富利货币 B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2,883,631.26	15,177,595.03
2. 本期利润	2,883,631.26	15,177,595.03
3.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09,163,810.73	2,400,493,796.76

注：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货币市场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1、华安现金富利货币 A:

阶段	净值收益率 ①	净值收益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5400%	0.0006%	0.0882%	0.0000%	0.4518%	0.0006%

注：本基金收益分配按月结转份额

2、华安现金富利货币 B:

阶段	净值收益率 ①	净值收益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	------------	---------------	----------------	-----------------------	-----	-----

				准差④		
过去三个月	0.6008%	0.0006%	0.0882%	0.0000%	0.5126%	0.0006%

注：本基金收益分配按月结转份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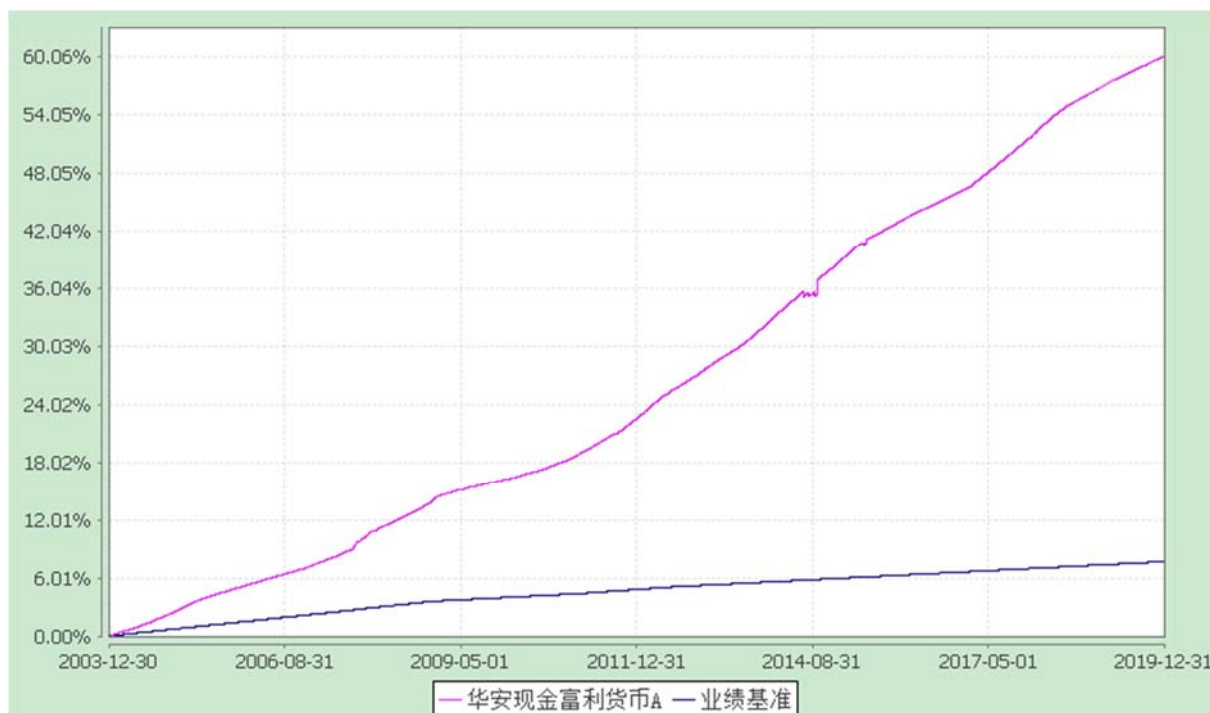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华安现金富利投资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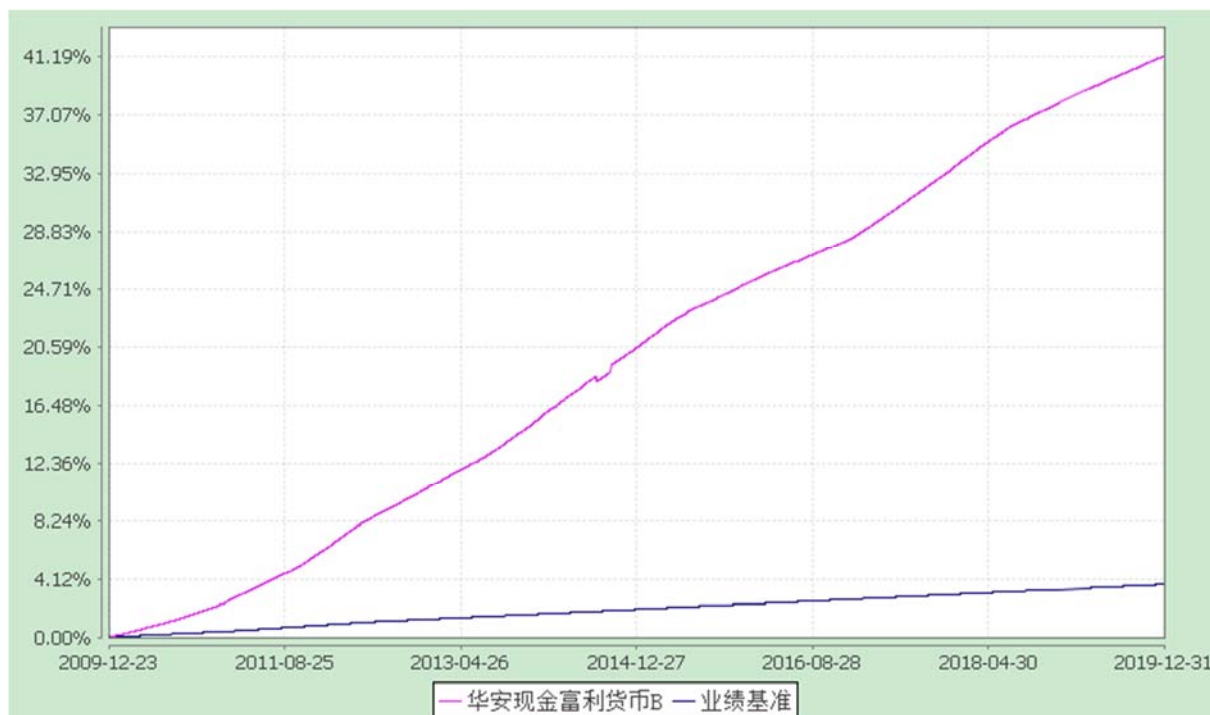
累计净值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3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华安现金富利货币 A



2、华安现金富利货币 B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孙丽娜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4-10-30	-	9 年	硕士研究生，9 年债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曾任上海国际货币经纪公司债券经纪人。2010 年 8 月加入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担任债券交易员、基金经理助理。2014 年 8 月至 2017 年 7 月，担任华安日日鑫货币市场基金及华安汇财通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2014 年 8 月至 2015 年 1 月，同时担任华安七日鑫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4 年 10 月起同时担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 年 2 月起

				担任华安年年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 年 6 月起同时担任华安添颐养老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6 年 10 月至 2018 年 1 月，同时担任华安安润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6 年 12 月起，同时担任华安新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 年 3 月起，同时担任华安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 年 5 月起，同时担任华安日日鑫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 年 9 月起，同时担任华安安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9 年 11 月起，同时担任华安鑫福 42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	--	--	--	--

注：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之日，即以公告日为准。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不存在违法违规或未履行基金合同承诺的情形。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公司制定了《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将各投资组合在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方面全部纳入公平交易管理中。控制措施包括：在研究环节，研究员在为公司管理的各类投资组合提供研究信息、投资建议过程中，使用晨会发言、邮件发送、登录在研究报告管理系统中等方式来确保各类投资组合

经理可以公平享有信息获取机会。在投资环节，公司各投资组合经理根据投资组合的风格和投资策略，制定并严格执行交易决策规则，以保证各投资组合交易决策的客观性和独立性。同时严格执行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总监、投资组合经理等各投资决策主体授权机制，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自主决策，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在交易环节，公司实行强制公平交易机制，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1）交易所二级市场业务，遵循价格优先、时间优先、比例分配、综合平衡的控制原则，实现同一时间下达指令的投资组合在交易时机上的公平性。（2）交易所一级市场业务，投资组合经理按意愿独立进行业务申报，集中交易部以投资组合名义对外进行申报。若该业务以公司名义进行申报与中签，则按实际中签情况以价格优先、比例分配原则进行分配。若中签量过小无法合理进行比例分配，且以公司名义获得，则投资部门在合规监察员监督参与下，进行公平协商分配。（3）银行间市场业务遵循指令时间优先原则，先到先询价的控制原则。通过内部共同的 iwind 群，发布询价需求和结果，做到信息公开。若是多个投资组合进行一级市场投标，则各投资组合经理须以各投资组合名义向集中交易部下达投资意向，交易员以此进行投标，以确保中签结果与投资组合投标意向一一对应。若中签量过小无法合理进行比例分配，且以公司名义获得，则投资部门在风险管理部投资监督参与下，进行公平协商分配。交易监控、分析与评估环节，公司风险管理部对公司旗下的各投资组合投资境内证券市场上市交易的投资品种、进行场外的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以公司名义进行的债券一级市场申购、不同投资组合同日和临近交易日的反向交易以及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进行监控，根据市场公认的第三方信息（如：中债登的债券估值），定期对各投资组合与交易对手之间议价交易的交易价格公允性进行审查，对不同投资组合临近交易日的同向交易的交易时机和交易价差进行分析。本报告期内，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公司风险管理部会同基金投资、交易部门讨论制定了各类投资组合针对股票、债券、回购等投资品种在交易所及银行间的同日反向交易控制规则，并在投资系统中进行了设置，实现了完全的系统控制。同时加强了对各类投资组合间的同日反向交易的监控与隔日反向交易的检查；风险管理部开发了同向交易分析系统，对相关同向交易指标进行持续监控，并定期对组合间的同向交易行为进行了重点分析。本报告期内，除指数基金以外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次数为 0 次，未出现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四季度，全球经济增速缓中趋稳，中美贸易摩擦阶段性缓和，国际贸易和投资活动有所改善。

美日欧主要经济体的 PMI 多呈企稳或者回升状态，国债收益率多数上行。国内宏观经济层面波动并不大，投资、消费、和进出口数据大体平稳。货币政策逆周期调节力度有所加大，央行 11 月下调 MLF 和 OMO 利率 5BP。货币市场流动性充裕，债券市场收益率震荡下行。

本基金将流动性和安全性置于首位，在此基础上灵活调整仓位和追求收益。资产配置以同业存款和存单为主，积极把握年底机会锁定资产，合理分布资产到期，积极进行波段操作，努力为持有人赚取收益。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华安现金富利货币 A

投资回报：0.5400% 比较基准：0.0882%

华安现金富利货币 B

投资回报：0.6008% 比较基准：0.088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一季度，对于中国来说，外有贸易战以及全球需求的不确定性，内有总需求不足带来的经济潜在风险，宏观风险下行压力依然存在，其中今年最大的变量来自于地产投资的回落幅度。财政政策将继续发力，为稳定宏观经济增长提供动力。货币政策继续以“降成本”为首要目标，整体态度偏友好。但需要关注春节前的物价上涨和地缘政治冲突带来的油价上涨是否或触及央行的政策底线。债券市场收益率在四季度录得较大涨幅后，一季度预计震荡为主。

本基金将在保持流动性充足的情况下，以优质银行的存款、存单为主要配置资产。在配置时点上，仍以税期、月末、季末为主。我们将继续勤勉尽责，为持有人带来较好的收益。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报告期内不存在基金持有人数低于 200 人或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固定收益投资	915,480,943.83	28.44
	其中：债券	915,480,943.83	28.44
	资产支持证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88,136,482.22	30.70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307,323,472.62	40.62
4	其他资产	7,761,593.96	0.24
5	合计	3,218,702,492.63	100.00

5.2 报告期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序号	项目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1.86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302,899,145.65	10.41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注：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融资余额占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 的说明

无。

5.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5.3.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	----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50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52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11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 120 天情况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未超过120天。

5.3.2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1	30天以内	42.11	10.41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2	30天（含）—60天	14.09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3	60天（含）—90天	44.24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4	90天（含）—120天	9.57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5	120天（含）—397天（含）	0.34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合计	110.35	10.41

5.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 240 天情况说明

无。

5.5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50,141,646.98	5.16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50,141,646.98	5.16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同业存单	765,339,296.85	26.30
8	其他	-	-
9	合计	915,480,943.83	31.46
10	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	-

5.6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张)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1921477	19 渤海银行 CD477	2,000,000	198,662,743.81	6.83

2	111907120	19 招商银行 CD120	1,500,000	148,711,397.45	5.11
3	111910505	19 兴业银行 CD505	1,300,000	129,835,411.63	4.46
4	111904012	19 中国银行 CD012	1,000,000	99,269,486.21	3.41
5	111915458	19 民生银行 CD458	900,000	89,354,122.28	3.07
6	190206	19 国开 06	800,000	80,110,156.68	2.75
7	130208	13 国开 08	500,000	50,005,875.69	1.72
8	111990459	19 杭州银行 CD011	500,000	49,931,703.07	1.72
9	111917023	19 光大银行 CD023	500,000	49,574,432.40	1.70
10	180202	18 国开 02	100,000	10,023,885.39	0.34

5.7 “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0.25(含)-0.5%间的次数	0 次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0212%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0010%
报告期内每个工作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0038%

报告期内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25%情况说明

无。

报告期内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5%情况说明

无。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9.1 基金计价方法说明

本基金计价采用摊余成本法，即计价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票面利率或商定利率

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与折价，在其剩余期限内按照实际利率法每日计提收益。

本基金通过每日分红使基金份额资产净值维持在 1.00 元。

5.9.22019 年 4 月 2 日，民生银行因以贷收贷、掩盖资产真实质量；以贷转存、虚增存贷款规模，被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大连监管局（大银保监罚决字〔2019〕76 号）给予罚款 100 万元的行政处罚。2019 年 4 月 2 日，民生银行因贷后管理不到位、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来源审查不严格、贷款回流作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被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大连监管局（大银保监罚决字〔2019〕78 号）给予罚款 50 万元的行政处罚。2019 年 4 月 2 日，民生银行因贷后管理不到位、以贷收贷、掩盖资产真实质量；贴现资金回流作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滚动循环签发银行承兑汇票，被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大连监管局（大银保监罚决字〔2019〕80 号）给予罚款 100 万元的行政处罚。2019 年 12 月 14 日，民生银行因同业票据业务管理失控等违法违规事项，被北京银保监局（京银保监罚决字〔2019〕56 号）责令改正，并给予合计 700 万元罚款的行政处罚。

本基金投资 19 民生银行 CD458 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投资制度的规定。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其他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也没有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9.3 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5,688,746.02
4	应收申购款	2,072,847.94
5	其他应收款	-
6	待摊费用	-
7	其他	-

8	合计	7,761,593.96
---	----	--------------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华安现金富利货币A	华安现金富利货币B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50,273,041.87	2,091,931,975.14
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14,894,831.32	1,986,678,410.09
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56,004,062.46	1,678,116,588.47
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09,163,810.73	2,400,493,796.76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无。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91001-20191231	1,055,662,201.27	6,121,561.71	0.00	1,061,783,762.98	36.49%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报告期内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情形。如该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将可能导致基金份额净值波动风险、基金流动性风险等特定风险。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华安现金富利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2、《华安现金富利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3、《华安现金富利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并登载于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站 <http://www.huaan.com.cn>。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站查阅,或在营业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一月二十一日